

市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 次会议文件

关于 2018 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市财政局局长 鲁恩旺

2018 年 10 月 24 日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咸宁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市级预算审查监督的决定》，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向本次会议报告 2018 年度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议。

一、预算调整的主要事由

今年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市财政运行较为平稳，市本级财政收支总体正常。在预算执行过程中，由于市区房地产税收划转、教育收费纳入专户管理、政府债券发行、重大政策落实以及其他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致使预算执行出现一定偏差，市政府认为有必要对市级政府预算进行相应调整。

（一）新增政策调整因素。个人所得税起征点由 3500 元提高到 5000 元、增值税四档并三档（取消 13%档税率）等减税降费政策实施；落实环保整改、厕所革命、乡村振兴等民生方面的支出超预期；城区购房补贴政策延期，预计增支 7,000 万元等。

(二) 经济运行预期因素。今年市区房地产市场量价齐升，土地交易活跃，国有土地权出让收入、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契税比预期分别增长 137,496 万元、10,000 万元、5,000 万元。

(三) 级次口径变动因素。主要是本级为支持县域经济发展，将房地产税收由市本级缴库改为咸安区缴库，调减收入 2.59 亿元，所涉财力仍按比例上划本级；教育收费按规定由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管理纳入专户管理，调减收入 1.74 亿元。该调减事项已经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四) 政府债券发行因素。债券收入增加 49,46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8,903 万元（新增债券 3,870 万元，置换债券 15,033 万元），专项债券 30,566 万元（置换债券 7,5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3,066 万元，土储专项债券 20,000 万元）。

(五) 财政体制结算因素。上级补助收入比预算增加 32,005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增加 3,435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增加 28,570 万元。按省财政厅批复的决算，上年结转收入增加 7,822 万元。

(六) 其他不可预见因素。预算执行中需安排解决各类增支 20,002 万元，其中：人员增支 8,300 万元（追加 2018 年应发放五奖 6,800 万元，五奖补缴公积金 1,500 万元）、项目增支 11,702 万元；此外，因非税减收等因素调减相关项目支出 21,693 万元。

二、预算调整的主要内容

（一）一般公共预算

1、收入预算的调整（见表一）

（1）本级收入：年初预算 293,400 万元，增长 8.5%。调整为 240,100 万元，调减 53,300 万元（地方税收收入调减 35,900 万元、非税收入调减 17,400 万元）。调减后，剔除房地产划转和教育收费纳入专户因素，可比增长 5.9%；税收占比 73.2%，比年初预算提高 1.1 个百分点，比上年提高 3.1 个百分点。

——主要调增项目：

契税年初预算 12,300 万元，调整为 17,300 万元，调增 5,000 万元；印花税年初预算 1,980 万元，调整为 2,430 万元，调增 450 万元；专项收入（主要是计征的教育“两费”和土地收入计提的教育资金和农田水利建设资金等）年初预算 15,500 万元，调整为 18,000 万元，调增 2,500 万元。主要是土地出让、土地交易、房屋产权交易收入增加，关联税收相应增加。

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16,700 万元，调整为 21,000 万元，调增 4,300 万元，主要是相关部门资产处置收入增加。

——主要调减项目：

增值税年初预算 86,100 万元，调整为 66,400 万元，调减 19,700 万元；企业所得税年初预算 36,700 万元，调整为 31,400 万元，调减 5,300 万元；土地增值税年初预算 13,400 万元，调整为 4,200 万元，调减 9,200 万元。主要是房地产税收划转咸安区导致所涉

税收相应减少，以及奥瑞金、合加资源等重点企业及相关行业减收。

个人所得税年初预算 12,000 万元，调整为 8,000 万元，调减 4,000 万元，主要是个税起征点提高及限售股减持等一次性因素影响。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年初预算 26,300 万元，调整为 10,500 万元，调减 15,800 万元，主要是教育收费纳入专户管理。

罚没收入年初预算 14,000 万元，调整为 8,000 万元，调减 6,000 万元，主要是公安部门预期罚没收入减少 7000 万元，国土部门增加 700 万元等。

(2) 转移性收入：年初预算 257,678 万元，调整为 332,387 万元，调增 74,709 万元。其中：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年初预算 82,000 万元，调整为 85,435 万元，调增 3,435 万元，主要是预期均衡性转移支付、市州保障与发展转移支付、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增加。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年初预算 52,000 万元，调整为 80,570 万元，调增 28,570 万元，主要是交通运输、教育、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专款增加。

下级上解收入年初预算 16,000 万元，调整为 34,700 万元，调增 18,700 万元，主要是划转咸安区房地产税收，相关财力通过体制结算上解市级金库。

上年结转收入年初预算 26,815 万元，调整为 34,637 万元，调增 7,822 万元，主要是上级批复的决算数增加。

调入资金年初预算 30,975 万元，调整为 48,375 万元，调增 17,400 万元，主要是调入教育收费安排相关支出。

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预算 25,388 万元，调整为 24,170 万元，调减 1,218 万元，主要是预算执行中需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平衡收支缺口比预期减少。

(3) 债务转贷收入：地方政府性债务收入新增 18,903 万元(不含转贷咸安区)，主要是年中通过省级发行的地方政府性债券，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3,870 万元，置换债券 15,033 万元。

2、支出预算的调整

(1) 本级支出：年初预算 430,100 万元，调整为 467,987 万元，调增 37,887 万元。

——政府收支分类口径（见表二）

主要调增项目：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 67,519 万元，调整为 72,872 万元，调增 5,353 万元，主要是追加“五奖”、补缴公积金等增支。

教育支出年初预算 57,547 万元，调整为 58,928 万元，调增 1,381 万元，主要是教师队伍增人增支、债券资金安排教育基础设施建设、鄂高新增生均经费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年初预算 22,006 万元，调整为

26,612 万元，调增 4,605 万元，主要是上级专款增加、部分二级单位资产处置相应增加项目支出、生育保险费率由 0.5%恢复到 1%等增支。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 29,329 万元，调整为 37,092 万元，调增 7,762 万元，主要是新增债券资金安排政府投资计划项目。

交通运输支出年初预算 18,093 万元，调整为 51,103 万元，调增 33,009 万元，主要是新增上级专款—嘉鱼武深高速公路建设项目 3.3 亿元。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 14,463 万元，调整为 17,847 万元，调增 3,384 万元，主要是补缴上年度的住房公积金，以及公积金增值收益补充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

主要调减项目：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 40,185 万元，调整为 38,062 万元，调减 2,123 万元，主要是依政策规定据实缴纳调动和退休人员的职业年金，其他人员挂账处理。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年初预算 56,253 万元，调整为 40,825 万元，调减 15,428 万元，主要是重点企业及行业减收，导致奖补等政策不能如期兑现。

——部门预算口径（见表三）

基本保障支出年初预算 136,480 万元，调整为 144,780 万元，调增 8,300 万元，主要是补发五奖及补缴公积金。

项目支出（含市长预备费）实际调减 2,991 万元，其中：调增的项目 18,702 万元，主要是政策调整增支 7,622 万元、审计整改列支 1,956 万元、非税及部门增收安排 5,105 万元、收回部门存量资金安排 532 万元、部门预算追加调整 3,487 万元（见附表一）。调减的项目 21,693 万元，主要是市长预备费调减 2,500 万元、其他支持发展支出调减 12,000 万元、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调减 3,000 万元、非税等掉收相应调减部门项目支出 4,069 万元（其中公安部门调减项目支出 2,263 万元）。

上级专款支出年初预算 53,792 万元，调整为 82,500 万元，调增 28,708 万元，主要是上级专款增加及加快支出进度等。

新增一般债券安排支出 3,87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投资预算项目（见附表三）。

（2）转移性支出：年初预算 105,945 万元，调整为 108,370 万元，调增 2,425 万元。其中：

体制上解支出年初预算 48,745 万元，调整为 44,170 万元，调减 4,575 万元，主要是房地产税收划转咸安，按税收收入增幅计算的上解支出相应减少。

补助下级支出年初预算 26,500 万元，调整为 29,500 万元，调增 3,000 万元，主要是预计县（市）项目结算补助增加。

预计结转下年支出 34,700 万元，与上年结转规模基本一致。

3、调整后的平衡情况

经过上述调整，市级收入总计 591,39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0,3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0,100 万元，转移性收入 332,387 万元，政府债券收入 18,903 万元。

市级支出总计 591,39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0,3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67,987 万元，转移性支出 108,37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5,033 万元。

调整后，收支相抵，实现平衡。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1、收入预算的调整（见表四）

(1) 本级收入年初预算 101,756 万元，调整为 251,502 万元，调增 149,746 万元，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增加。

(2) 转移性收入年初预算 28,011 万元，调整为 28,018 万元，按决算数调增 7 万元。

(3) 债务转贷收入：比年初预算增加 30,566 万元，主要是本年发行的专项置换债券 7,500 万元、置换债券 3,066 万元、新增土地收储债券 20,000 万元。

2、支出预算的调整（见表五）

(1) 本级支出：年初预算 123,024 万元，调整为 262,740 万元，增加 139,716 万元。

主要调增的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调增

139,578 万元，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增加，出让成本及金叶社区等棚改项目政府购买服务等支出相应增加。专项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调增 138 万元，主要是十年期债券应付利息、债券应付发行费、登记费、中介费增支。

(2) 转移性支出：年初预算 3,677 万元，调整为 36,780 万元，调增 33,103 万元。主要是结转下年支出增加，跨年实施项目转列下年支出。

(3) 债务还本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7,500 万元，主要是本级存量债务专项置换债券支出（具体置换项目见附表二、三）。

3、调整后的平衡情况

经过上述调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310,086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80,319 万元，调增 139%。其中：本年收入 251,502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47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6,548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30,56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310,086 万元。调整后，收支相抵，实现平衡。

社保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预计执行情况与年初预算偏差不大，不作调整。

三、确保预算平衡的主要措施

(一) **大力搞好增收节支**。积极助力“五个一”工程，增强经济发展动能，保持收入稳定增长；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做大做强实体经济，有效培植财源税源；坚持依法组织收入，改进收入征管方式，做到应收尽收；积极争取上级支持，着力盘活存量

资金，增加可用财力。同时，大力压缩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支出；强力推行政府采购、投资评审等节支措施，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提高支出效能。

（二）着力保障重点支出。优化支出结构，加大教育、科技、社保、医疗卫生等民生领域投入；统筹有限资金，保障三大攻坚战、乡村振兴、厕所革命、美丽乡村建设、旅游发展、人才强市等市委市政府重点支出；进一步简化资金拨付流程，加快支出进度，避免年终突击花钱。

（三）积极防化债务风险。全面规范政府融资举债行为，加强全口径政府债务管理，准确锁定债务底数。科学制订存量隐性债务化解方案，严格落实还款资金来源，切实履行还款责任，不断完善债务管控机制，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加快债券项目实施进度，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厘清政府、平台关系，分类推进融资平台转型，坚决打赢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

（四）主动接受各方监督。持续抓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监督，协同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建立全覆盖的预算监督体系；加强监督检查，严肃财经法纪，积极落实审计监督要求，抓好审计整改；不断增强预算法定意识，强化预算约束，年内不再受理追加申请；扩大预（决）算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深化预算管理改革，推行中期财政规划和预算评审制度。